

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

第一章 總則

第一條 制定目的

為強化公司治理及落實企業經營之風險管理，針對可能影響企業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，特訂定本政策與程序，維護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，以期能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。

第二條 風險管理目標

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，考量可能影響企業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，並透過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，達成以下目標：

- 一、實現企業目標；
- 二、提升管理效能；
- 三、提供可靠資訊；
- 四、有效分配資源。

第三條 風險治理與文化

本政策與程序係塑造重視風險管理之經營策略與組織文化，透過董事會、功能性委員會、高階管理層及全體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，建立整體風險管理制度及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。依照本公司整體營運方針界定各類風險，並建立對潛在風險的及早辨識、準確評估、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，將營運活動中可能面臨之各種風險，維持在所能承受之範圍內及預防可能的損失，並作為經營策略制定之參考依據，以期能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。

第二章 風險管理架構與權責

第四條 風險管理架構及權責

一、董事會：

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治理單位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核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、程序與架構；
- (二) 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；

- (三) 確保已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風險管理文化；
- (四) 監督並確保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；
- (五) 分配與指派充足且適當之資源，使風險管理有效運作。

二、永續發展委員會：

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為董事會層級之功能性委員會，負責統籌並督導各類風險之管理事宜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審訂風險管理政策、程序與架構；
- (二) 核定風險管理執行情形，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；
- (三) 執行董事會之風險管理決策。

三、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小組：

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小組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相關業務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研擬風險管理政策、程序與架構；
- (二) 每年至少一次將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核定；
- (三) 協助與監督各部門風險管理活動之執行；
- (四) 協調風險管理運作之跨部門互動與溝通；
- (五) 規劃風險管理相關訓練，提升整體風險意識與文化。

四、各營運單位：

- (一) 負責所屬單位之風險辨識、分析、評量與回應，並於必要時建立相關危機管理機制；
- (二) 提報風險管理資訊予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小組；
- (三) 確保所屬單位風險管理及相關控制程序有效執行，以符合風險管理政策。

第三章 風險管理流程

第五條 風險管理流程

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、風險分析、風險評量、風險回應、風險監督與審查機制及風險揭露與溝通。

一、風險辨識

各營運單位應依據公司策略目標及董事會核定之本政策與程序，就其所屬單位業務執掌進行風險辨識，並依重大性原則，應將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之經濟(含公司治理)、環境、社會與其他面向之風險，透過適當可行之風險辨識方法，彙整以往經驗並預測未來可能發生風險之狀況，進行風險辨識與評估，以作為進一步評估、監控、管理風險之依據。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歸類包括：

(一) 策略風險

包含因國際政經局勢、產業技術發展趨勢、市場需求波動、依賴單一或少數主要客戶、同業競爭等的改變，可能對公司營運規劃造成影響之風險。

(二) 營運風險

包含因品質安全、供應鏈管理、技術變革、法規修正、勞動力市場變化等各項對營運可能產生之風險。

(三) 法遵風險

未能遵守主管機關的相關法令、法規和要求，造成可能損失之風險；契約之完整與有效性產生之風險，如承作業務的適法性、國際法令的認知等造成可能損失之風險。

(四) 財務風險

匯兌風險、利率風險、投資風險、資金風險、信用風險等造成可能損失之風險。

(五) 資訊風險

資訊系統之安全管控、運作、備援失當所導致之風險。如數據洩漏、網路攻擊、資訊系統故障、知識管理不當等所導致之風險。

(六) 環境與氣候變遷風險

因應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相關議題所展開之溫室氣體排放管理、碳權管理、能源管理等有關議題之風險；以及符合新的環境法規與合規性要求等風險。

(七) 其他風險

指包含非屬上述各項風險，但該風險將致使公司產生重大損失，如長期新興風險、職安風險、重大外部、不可控或非人為之危害事件等。

二、風險分析

各部門辨識其所可能面對的風險因子後，分析風險因子的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，以評估風險對公司之影響，作為後續擬定風險控管之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。

三、風險評量

對於可量化的風險，應採取嚴謹的統計分析方法與技術進行分析管理。對其他目前較難量化的風險，則以質化方式來衡量。風險質化之衡量係指透過文字的描述，以表達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。

四、風險回應

本公司針對風險回應應訂定相關處理計畫，確保相關人員充分理解與執行，並持續監控相關處理計劃之執行情形。

本公司應考量企業策略目標、內、外部利害關係人觀點、風險胃納及可用資源，來擇定風險回應方式，使風險回應方案在實現目標與成本效益之間取得平衡。

五、風險監督與審查

各權責部門應監控所屬業務之風險，並提出因應計畫，以期將風險降至可接受之程度。

六、風險揭露與溝通

永續發展委員會應確保各權責部門有效落實風險管理政策、監控風險管理作業及傳遞風險管理資訊，每年至少一次陳報董事會公司整體風險管理作業成效。

本公司除應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外，並於年報揭露與風險管理有關資訊。

第四章 附則

第六條 本政策與程序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，並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「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」沿革

1. 本政策與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。